

股 本

下文描述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法定股本

股份總面值

[1,000,000,000] 股每股0.01美元的股份

[10,000,000]美元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未計及因行使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和[編纂]購股權計劃授予的任何購股權，以及根據[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股份總面值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編纂] 於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u>[編纂]</u> 總計	<u>[編纂]</u>	<u>100%</u>

股 本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及未計及因行使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和[編纂]購股權計劃授予的任何購股權，以及根據[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股份總面值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編纂] 於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編纂] [編纂]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美元	[100]%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不計及任何(a)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和[編纂]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以及根據[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而可能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或(b)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可能由我們發行及購回的任何股份。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所有股份均在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和[編纂]購股權計劃授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及根據[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後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在緊隨[編纂]和[編纂]完成後將如下：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於[編纂]時及其後所有時間內，本公司須維持公眾人士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5%。

股 本

地位

股份是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於所有方面與當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享有同等權利，尤其是將全面合資格享有於本文件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支付之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和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的普通決議案(i)增加其資本；(ii)將其資本合併和劃分為更大數額的股份；(iii)將其股份劃分為更小數額的股份；及(iv)註銷任何未獲承購股份。此外，本公司可通過特別股東決議案削減或贖回其股本。更多詳情請見本文件附錄三中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須隨時配發及發行或處置該等股份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以下兩者之和：

- (i) 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 (不包括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ii) 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如下述)購回的股本面值(如有)。

此項授權不涵蓋根據供股或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股東授出的特定授權而配發、發行或處置的股份。

發行股份的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i)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股 本

(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對其進行修改、撤銷或更新的日期。

有關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一步資料 — 3.全體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惟購回股份的總面值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後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因[編纂]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的10%。

此項授權涉及在聯交所或股份可能[編纂]且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而有關購回亦須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一步資料 — 3.全體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i)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對其進行修改、撤銷或更新的日期。

有關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一步資料 — 3.全體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股 本

[編纂]購股權計劃和[編纂]購股權計劃

[編纂]購股權計劃和[編纂]購股權計劃於[•]獲採納，我們已向本集團的合資格董事、高級職員和僱員授予[編纂]購股權並可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向其授出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編纂]購股權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 — E.[編纂]購股權計劃」。

[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獲採納，我們已向本集團的合資格董事、高級職員和僱員授予[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並可根據[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其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F.[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 — G.[編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